

孔氏南宗的一大系统工程

——贺《孔氏南宗与江南地方社会》出版

庄月江



《孔氏南宗与江南地方社会》，一部八册。

前年年底，中国儒学馆馆长盛雄生同我讲起，打算请北京大学、云南大学、中南大学、中国艺术研究院、浙江社科院、衢州学院等高校和研究机构的教授、学者，以及《南方学刊》主编等，率助手在长江以南孔氏族人的聚居地进行田野调查，考察各地孔氏南宗族群近九百年间的生存、发展状态以及对当地社会现象的影响。

去年底，煌煌大书《孔氏南宗与江南地方社会》就送到了我的案头。分别是《孔氏南宗的文化价值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》《孔氏南宗与宋明理学——南宋以降江南地区的文化秩序》《孔氏南宗与南宋以降历代文教——江南文教正统观、士林精神世界与国家秩序》《孔氏南宗家风家训与当代社会价值》《孔氏南宗的流布与传承》《孔氏南宗谱牒知见录》《孔氏南宗家族人物传稿》《江南孔氏宗祠与文庙的传统与现代——考察日志所见的古与今》。

尽管在两个月里浏览了这八册史料丰富、见地独到的书，但要写点感悟，实在无从下笔。考虑再三，只好写一些书中提到且自己曾经经历过的事情。如首任孔氏南宗奉祀官孔繁豪，由于史料稀缺，我所触及的，只限于孔繁豪日本留学归来，协助其父五经博士（1914年后改称奉祀官）孔庆仪打理家庙与孔府内务，父子与时任北洋政府司法部次长余绍宋过从甚密，以及抗战前收回龙游县的祭田、抗战期间为保护圣像而客死庆元大济村等。

当看到孟繁之、杨阿敏、王一丁、牛博编著的《孔氏南宗家族人物传稿》中介绍孔繁豪生平及评述时，我开了眼界。例如，对于“大成至

圣先师南宗奉祀官”的头衔，孔繁豪认识到位，“同期北京孔德成的官方称号中并无‘北宗’限定词，仅称‘大成至圣先师奉祀官’，这暗示着国民政府对两宗正统性的微妙定位——曲阜仍是无可争议的儒家圣地，而衢州则作为历史分支获得有限承认。孔繁豪对此差异心知肚明，他在公众场合始终强调‘南宗’前缀的历史渊源……”（P.132-133）在签写文案字据时，孔繁豪总是一丝不苟地签下全称。又如，孔庆仪手里办起来的尼山小学的经费，1940年6月孔繁豪签署的《立永远设立孔氏小学经费正副字据》中称：“由孔氏家庙祠租收入项下每年拨出国币六百元……另由本奉祀官每年廉俸项

下捐拨国币两百元，充作尼山小学常经费。”（P.133）从这份当年衢县教育科钤印的文件中，可看出孔繁豪的人品。

2023年5月，我曾去大济村瞻仰孔繁豪先生的墓地，采访过1978年安葬孔繁豪遗骨的村民吴小青。陪同的村党支部书记告诉我，奉祀官1944年病亡后，棺木暂厝于村里一块无主荒地。上世纪70年代后，这角荒地的旁边，成了吴小青的菜园子。其时，棺柩已腐朽，老吴就收拾了奉祀官的遗骨，安葬到后山边，像对待家里先人一般，每年清明都去上几炷香。庆元县有关部门，已有计划建“大成至圣先师奉祀官”墓园。

由于田野调查所得，《孔氏南宗谱牒知见录》与《江南孔氏宗祠与文庙的传统与现代——考察日志所见的古与今》《孔氏南宗的流布与传承》二书一样图文并茂，为读者提供了视觉史料与有关现状。

家谱，又称族谱、宗谱，它是一种特殊的地方文献。就其内容而言，是中国五千年文明史中具有平民特色的史料，记载的是同宗共祖血缘集团的世系人物、事迹等概况。家谱系珍贵的人文史料，对于历史学、民俗学、人口学、社

会学、地理学、经济学的研究，有其不可替代的特殊功能。

笔者在孔管会期间，应孔祥楷先生嘱托，主持《孔氏南宗谱》的编纂工作，接触过江西黎川、上饶、贵溪、石城、铅山、临川，江苏句容，浙江温州、温岭、萧山、金华磐安、杭州转塘和宁波慈溪等地孔氏族人送来的新旧谱牒。还去石城、黎川、上饶、贵溪、磐安、温岭、萧山等地孔氏族人聚居地访问过。读王永健、孔国军、陈虹廷、陈伟圣杰四位编著的《孔

氏南宗谱牒知见录》，我增加了知识。通过三个多月的田野调查，他们发现并浏览了浙江台州、金华、宁波等七市的孔氏人家谱，发现并浏览福建福州、厦门、南平等八市的孔氏人家谱，且又在上海、广东、江西、云南、湖南、湖北、河北、安徽、山东、江苏等地，进城市档案馆、下乡村农家，跋山涉水，寻访“孔谱”信息，使得“江南地方社会”某些默默无闻的孔氏族人聚居地遗存或新编的“孔谱”出头露面。

杨阿敏、堵加艺编著的《孔氏南宗家风家训与当代社会价值》中，列举《四明慈水孔氏家规》中的“孝道”：“家道不外人伦，而尽伦之事，以孝弟为先。”《四明慈水孔氏祠规》第一条重点阐述“不孝之罪”，如下：“孝为百行之先。苟能敬身以事父母，虽菽水亦欢；若为非而遗累，即甘旨徒养。《经》云：‘五刑之属三千，而莫大于不孝。’为子孙者，不可不戒哉。”《永康孔氏宗谱·家规》第一条即为“宜尽孝道”，曰：“大孝莫外乎养体、养志、致爱、致敬四者。故夙兴以问之，甘旨以奉之，轻暖以衣之。若病至，则亲理汤药以调治之。又必妻子不失其好，兄弟不失其和。室家宜之，妻孥乐之，以顺适父母之志，可谓孝矣。若忤逆不孝，鸣之宗祠，家长重

责。”将尽孝的细则讲得清清楚楚。《江西临川孔氏家规条例》中有“诛不孝”条，云：“不孝之罪，游惰、博弈、好酒、私爱妻子、货财，与好勇斗狠、纵欲，皆不孝之大……得罪族长、叔伯、兄长，重责三十，罚谷一担，再犯革出。”由此可见，孔氏族人对孝道的推重与敬畏。其实，这是中国人的共识，“忠孝两全”之传统。我记得孔祥楷先生曾讲过这样一句话：“为人不孝，不会尽忠。”

家训也好，家规也好，劝子弟“尽孝”，其实是劝子弟做一个“好人”。孔祥楷先生有一句口头禅：“好事要好人来做，好人要把好事做好。”且看《丹阳县孔氏天启族谱家规记》开篇：“夫人立身宇宙间，未有无所事事者。故士、农、工、商四民，皆有定业。凡我子姓，士焉必

笃于学；农焉必勤于耕；工精其技，以擅巧能；商居其货，以通有无。舍此四业而游手好闲，朝暮沉湎，小则盗窃禾黍鸡犬，大则偷牛劫夺，皆为不安生理，而王法所必禁者。族众访出，果有此等，得其实迹，共鸣其罪。不服，则公从究治，决不轻贷。”（P.64）

乾隆六年，衢州五经博士署颁发《整治孔氏子弟违犯家规》条例。嘉庆十二年至十六年，曲阜衍圣公府颁布过《查究衢州孔氏族人盗卖衢州圣庙祭田》（见《孔子博物馆藏孔府档案汇编·衢州孔氏卷》下册），都是最好的佐证。

总的来说，包括孔氏在内几百姓氏的家训、族规，都劝子弟学好，都劝子弟为善，都起到过安定地方、稳定社会的作用。

大宗南渡之后的九百年中，孔氏南宗衍圣弘道，持之以恒“输出”儒家思想的核心“仁、义、礼、智、信”，以此作为个人安身立命与承担社会责任的准则；同时“输入”程朱理学、永康学派、永嘉学派、王阳明心学，顾炎武、黄宗羲、朱彝尊等江南大儒学说的精华，如程朱理学中朱熹的“诚信为本，适度取利”的“义利观”、浙东学派的“经世致用”、黄宗羲的民本思想、王阳明心学中的“良知”，以及顾炎武“礼义廉耻，

是谓四维”“天下兴亡，匹夫有责”的家国情怀等，都吸纳入儒学宝库。

《孔氏南宗的文化价值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创造性转化》《孔氏南宗与宋明理学——南宋以降江南地区的文化秩序》《孔氏南宗与南宋以降历代文教——江南文教正统观、士林精神世界与国家秩序》都涉及“礼”，可以说为当今衢州“南孔圣地·衢州有礼”的“礼文化”进行了南宋以降逐步形成、发展的

诠释。正如孟繁之、杨阿敏在《孔氏南宗与宋明理学——南宋以降江南地方的文化秩序》中所论述：“今日之‘东南阙里’不仅是文化象征，更是市民教化、学校研学、文化展演与城市行销的基地。每年祭孔典礼由孔氏后裔主礼、官民共参、媒体报道，既延续礼制，又融合现代元素，使儒礼空间成为地方历史记忆与当代文化活力总交会所。‘衢州有礼’，所言不虚。”（P.84）